

母亲去世, 弟弟向姐姐要索赔

金山区法院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解放日报 文汇报
新民晚报 联合主办

近日, 金山区法院审结了一起近亲属间的死亡赔偿案。弟弟以其姐姐是其母亲交通事故意外死亡的侵权责任人, 应赔偿她致其母亲死亡的赔偿金和精神损害抚慰金等, 将其姐姐诉至法院。最终, 法院判决驳回了弟弟的赔偿请求。

原告江一郎(当事人均为化名)与被告江小红系姐弟关系, 袁方是他们的母亲。去年5

月18日, 母亲袁方在敬老院摔跤, 造成神智不清。女儿江小红就用电动自行车每天送母亲去医院挂盐水。

去年5月31日中午, 江小红载乘袁方去医院就诊, 因操作不当电动自行车倒地, 造成了她和母亲袁方摔倒受伤。当日, 袁方住入医院进行治疗。事故发生当日, 江小红没有拨打110报警, 2014年6月24日, 江小红到派出所对交通事故的发生经过作了陈述。2014年7月11日, 袁方出院, 由儿子江一郎接到其家中照顾。2014年8月14日, 袁方死亡。居民死亡殡葬证中死亡原因载明: 各种疾病死亡。

母亲死亡后, 江一郎一直认为母亲的死

亡是由于姐姐造成的。向金山区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姐姐赔偿31万余元。被告江小红辩称, 母亲死亡原因系各种疾病死亡, 并非交通事故造成。同时, 当时是原告拒绝继续为袁方治疗, 强行将袁方接回家才导致死亡结果。

金山区法院经审理后认为, 本案的争议焦点主要集中在袁方的死亡是否由被告行为所导致、原告的请求是否应当得到支持两点。法院认为, 根据查明的事实, 出院时袁方病情渐稳定。而袁方死亡后, 在居民死亡殡葬证中死亡原因载明为各种疾病死亡, 同并未进行尸检, 故袁方的具体死亡原因无法确定。因此, 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袁方的死亡系交通事

故受伤直接造成。即使袁方的死亡与交通事故所受伤害存在一定的因果关系, 原告的起诉亦难以得到支持。母亲袁方生前也未表达要起诉被告或委托他人起诉被告的意思表示, 原告起诉被告要求赔偿死亡赔偿金、精神损害抚慰金等损失, 无法律依据。再者, 即使母亲死亡与交通事故摔伤有关, 作为女儿被告既是侵权人, 也同原告一样系袁方的第一顺序继承人, 也具有请求权人资格, 权利义务同归于一人使损害赔偿请求已无实现可能或必要。近日, 金山区法院判决驳回原告江一郎的诉讼请求。

金山区法院 丁秀峰 徐永其 记者 李一能

女子遛狗绊倒行人

徐汇法院依法判其赔偿13.9万

女子李某牵着狗在人行横道等红灯, 不料狗链太长, 绊倒了骑电瓶车正常行驶的赵女士。赵女士将李某告上法庭。日前, 徐汇区法院对这起身体权纠纷案件公开审理, 判令被告李某赔偿原告损失共计13.9万元。

去年5月25日晚, 李某遛狗至一十字路口等红灯。此时宠物狗在前, 李某在后用约两米长的绳子拉着狗。赵女士这时从北边骑着电动自行车向南正常行驶, 不料由于夜晚光线昏暗, 未注意到狗链, 于赵女士被狗绳绊倒, 跌地受伤, 电动自行车也受损。

交警部门认定李某承担事故全部责任, 李某对责任认定存有异议。称事故路段灯光明亮, 赵女士完全看得到且能刹住, 她最多承担

主要责任而非全责。除此之外, 关于鉴定机构对赵女士的十级等级及三期期限, 李某持有疑义, 要求重新鉴定。

徐汇法院经审理之后认为, 李某在人行横道信号灯红灯时步人人行横道内属违法行为, 而赵女士驾驶电动自行车在道路中属正常行驶, 无违法过错行为。因此, 交警部门认定李某承担事故全部责任、赵女士无责任并无不妥。另外对于李某持有疑义的伤残等级, 徐汇法院委托司法鉴定中心重新鉴定, 鉴定结果与初次鉴定意见一致。最终法院作出判决, 被告李某被判赔偿原告赵女士医疗费、残疾赔偿金、车辆损失费等共计139124.58元。

本报记者 袁玮 通讯员 王晓明 张超

炒金银是假 骗钱财为实

崇明法院审理一起非法经营黄金买卖案件

近日, 崇明法院依法审理一起非法经营黄金买卖的6人团伙犯罪案件。

2013年5月初, 小李接到陌生男子王某的电话, 竭力推销投资黄金白银并许以巨额回报承诺, 小李禁不住诱惑就同意了。他按照王某的介绍及指示登录网站, 下载并安装了一款MT4交易软件。

小李对黄金投资了解得并不多, 全权委托西太平洋公司驻上海分公司操盘手杨某负责操作软件。转入4000元, 三四天后赚了2000元收益, 让小李对此彻底相信。

杨某建议小李多投资一点, 他就将手头富余的3万元都转入软件账户内。过几天小李登录软件后, 发现账户内竟只剩200元

了。此时杨某又建议小李投资10万元, 才能回本。小李发现蹊跷没有同意, 接着却发现200元也无法转出来, 对方电话全部不接了, 他于是报案。

经侦查, 公安部门抓获了以蒋某为首的犯罪团伙共6人, 后检察机关以蒋某等6人犯非法经营罪向崇明法院提起公诉。日前, 崇明再次开庭审理此案, 并当庭作出判决。崇明法院认为, 被告人蒋某等人违反国家规定, 未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非法经营期货业务, 扰乱市场秩序, 情节严重, 其行为均已构成非法经营罪, 依据情节轻重等, 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二个月、二年三个月等。

通讯员 郭燕 本报记者 鲁哲

装潢广告惠刊热线 13361838309

国家一级资质企业 2013-2015年度上海市著名商标

(2013年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



荣获2014年度上海市

住宅装饰装修行业综合排名第一

上海市装饰装修行业协会公告

1 尊享 家装手册

预定装修即赠送
精装实用家装服务流程指南

2 尊享 20年质保

享受水电隐蔽工程20年质保服务
+ 全程监理服务 + 隐蔽工程光盘档案维护

3 尊享 限时优惠

享有百家宜装潢建材交易中心60家近
10000种产品限时优惠, 力丰地板89元/m²起

4 尊享 建材延保

客户在百家宜选购建材
享有2年质保及免费送货服务
(详询店内海报)

凭本广告至门店定装修

北区旗舰店
花园路16号
嘉和国际3楼
(近西江湾路)
66071881

宝山店
长江西路
1949号
(近共和新路)
56758198

杨浦店
黄兴路
1770号
(近五角场)
65722277

虹口店
广中路
501号
(近凉城路)
65925638

更多详情请咨询

免费热线: 400-822-4366

官方网址: <http://www.jt111.com>

百家宜装潢建材交易中心 瑞金南路570号(近瞿溪路) 服务热线: 31184488



扫一扫 家装全知道

东区旗舰店
张杨路828号
华都大厦3楼
(近崂山路)
58359908

浦东店
东方路
1619号
(浦建路口)
58734672

沪南店
临御路518号
红星美凯龙B1层
(近沪南路口)
68920659

奉贤店
南奉公路
8931号
(近易初莲花)
67188827

西区旗舰店
瑞金南路570号
百家宜2楼
(近瞿溪路)
31298062

莘庄店
莘建东路
428号
(莘庄地铁北广场)
64149188

松江店
西林北路
1761弄3-5号
(近新松江路)
37668620

普陀店
武宁路2101号
嘉安大厦3楼
(近杨柳青路)
52658825

嘉定店
嘉安公路
5、7号
(靠近沪宜公路)
59994831

昆山店
柏庐中路
530-532号
(近同丰路)
0512-57563707